

证券代码：833567

证券简称：和谐通航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云南和谐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1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云南和谐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30日以书面通信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睿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监事、公司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张力心因工作原因未出席，委托董事代亦男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许可证；是国内最具规模的八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是国内首批获准从事H股上市审计资质的事务所，是财政部大型会计师事务所集团化发展试点事务所，该所拥有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限自审计工作开始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闭会止；经询价比价2022年报的审计报价为7万元人民币（大写：柒万元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和谐通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2023年1月2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以下议案：《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和谐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云南和谐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